

债券代码：185625.SH

债券简称：22 云龙 01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5 年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6.90%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6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5 年 4 月 29 日

根据《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430 个基点，即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6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22 云龙 01
- 3、债券代码：185625.SH
- 4、发行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7.72 亿元

6、债券期限：3+2 年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票面利率为 6.9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60%，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内的每年 4 月 29 日。若投资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4 月 29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票面利率为 6.9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60%，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拟下调票面利率符合《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本期债券拟下调后的票面利率与同地区同行业同资信主体一级市场新发利率或者二级市场收益率相比，不存在严重偏离的情况，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情况，能够合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对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及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是否合理公允进行核查，确认本期债券利率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且定价合理公允。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云龙示范区云龙路 88 号

联系人：张广平

联系电话：19973314802

2、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人: 王欢鹏

联系电话: 13718598021

3、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 冯天娇

联系电话: 021-68606283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
一)2025 年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

